

白水县杜康镇人民政府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一、部门概况

(一) 部门主要职责

在县政府，财政局的坚强领导下，贯彻执行国家财税政策方针，研究制定财政计划；承担本级各项财政收支管理的责任，根据国家财政法令和财政政策制定业务规章制度，法规条例；以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以及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使镇域经济社会发展各项工作稳步推进。

依据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和上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和命令，发布决定和命令，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的各项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执行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预算，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体育事业、环境保护和财政、民政、司法行政、社会治安综合治理、计划生育等行政工作，搞好征兵、预备役工作和拥军优属等工作；负责本辖区统筹城乡经济发展，城乡一体化建设的组织实施、农业产业结构调整、人才资源开发、城乡居民和农民的劳动和社会保障；认真执行村镇建设和管理规划，负责辖区内的环境卫生、环保环卫等工作，

依法进行管理和监督，并做好防火、防灾、防汛、防震、救灾、社会救济等工作以及村委会和社区居委会的日常管理工作；保护全民所有财产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财产，保护公民私人所有的合法财产，维护社会秩序，保障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保护各种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办理上级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2018 年度部门工作完成情况

2018 年，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全镇上下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紧紧围绕乡村振兴目标和县委“四五六”战略布局，以党的建设统揽脱贫攻坚、农村环境整治等重点工作，镇村干部群众团结一心，凝心聚力谋发展，埋头苦干抓落实，脱贫攻坚战取得决定性胜利，环境卫生整治实现常态化管理，招商引资任务超额完成，项目建设任务如期完成，基础设施全面提升，基层管理更加规范、更加民主，党的建设更加坚强有力，取得了令人振奋的成绩。

1、围绕农业提质增效，不断加大科技投入。苹果方面：推广防雹网和节水灌溉技术，13300 亩矮砧果园实现标准化管理，其中 4 年内矮砧园 8700 亩，4 年以上矮砧园面积 4600 亩；结合瑞阳、瑞雪新品种推广，新建园任务如期完成，其中连片示范园 7 处 320 亩；改造老园 3000 亩，其中间伐示范园 150 亩，示范区 2600 亩；全年开展果园管理技术培训 32 次，培训果农 5000 余人次。**畜牧方面：**新建规模养殖场 4 个，生态养殖示范点 2 个，完成生猪存栏 4.2 万头，牛存

栏 0.4 万头，羊存栏 0.45 万只，禽存栏 10 万只，引进资金 1.2 亿元建设现代化养殖场牧原公司，畜禽强制免疫密度达 97% 以上。镇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站定期开展检查，先后开展农产品质量培训 4 次，做好农产品抽样检测工作。新建 300 平米的标准化气象防雹站，进一步提高防灾减灾水平。

2、狠抓项目建设进度，全力优化营商环境。我镇始终把发展作为第一要务，2018 年固定资产投资 5 亿元，名列乡镇前茅；招商引资任务 7500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1.14 亿元，完成 152%；争取中省市资金 1200 万元，完成 200%；**重点项目方面：**县级重点项目白水和园田园综合体，已完成投资 9100 万元，完成年度任务的 149%；投资 1348 万元的杜康镇垃圾填埋场已投入使用；投资 2600 万元的杜康镇污水处理厂已完成项目主体建设。全力抓好项目策划包装，2018 年完成重大项目策划 4 个，其中 5000 万以上 3 个。全力优化营商环境，通过靠前指挥，夯实力量，全力攻坚克难，按时完成县委、县政府下达的 1050 亩征地任务，有力保障了利民包装、合铜高速等重点项目的顺利实施。

3、切实提升管理水平，持续保障改善民生。制定食品安全应急预案，加强对农村家宴的监督管理工作，保障辖区群众舌尖上的安全，全年未发生 IV 级以上食品安全事故；落实应保尽保要求，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参保人数 7651 人，参保率达到 97% 以上。围绕信访矛盾排查化解，引导调委会发挥作用；推进法制政府建设，定期召开信访联席会，化解基层疑难杂症矛盾，中省市县交办的信访案件办结率达

100%。积极开展平安建设进校园、进社区等活动，平安创建知晓率在98%以上；广泛动员，深入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不断提高辖区群众的安全感，全年未发生大规模群体性事件和重大暴力犯罪。在全县率先完成村“两委”班子换届工作，及时集中培训，提高新任干部履职能力。投资500余万元改善农村社区，阵地达标率达到90%。定期公开村务财务，农村小微权力清单全部公示，群众参政议政水平明显提高。加快危房改造步伐，25户困难群众如期搬进新居；加大民政兜底保障力度，全镇共确定低保户269户950人，对象精准率达99%；全年为保障对象发放低保金239万元，发放五保户生活补助15万元，发放孤儿基本生活补助9.8万元。

4、围绕生态宜居目标，深入推进美丽乡村。积极推进“厕所革命”，十个行政村公共卫生厕所全覆盖，全镇取缔7个临时垃圾点。镇垃圾填埋场投入使用后，全镇生活垃圾处理实现“队收集、村转运、镇处理”。加强对保洁员的管理，全镇81名保洁员对镇村卫生实施全天候保洁。完成荒山荒坡绿化500亩，道路绿化15公里，墙体涂白4万平方米；硬化冯家、汉积等4村巷道14.5公里，实现巷道硬化全覆盖；在和家卓、张家塬、冯家三个村安装太阳能路灯580余盏，改善群众的生活条件。积极创建全市四好农村路示范镇，先后栽植篱笆墙1万米，铺设路牙8600米，栽植花园护栏4200米，栽植行道树2000棵，建成15公里四好农村示范路。严格落实“河长制”责任，坚持定期巡查。积极开展铁腕治霾工作，加大秸秆禁烧宣传和处罚力度，定期对辖

区内企业实行定期排查，辖区环境持续好转。我镇和家卓村被省住建厅授予“全省美丽宜居示范村”称号。

5、精准施策精准帮扶，脱贫攻坚成效显著。加强对四支力量的考核管理，注重作用发挥，从力量、资金方面全力保障，确保打好打赢脱贫攻坚战。注重激发内生动力，通过举办扶心扶志报告会，评选脱贫之星，开展技能培训，爱心超市兑换生活用品，贫困群众脱贫致富的愿望更加强烈。狠抓产业和就业两大举措，336户有劳动能力的家庭产业全部覆盖、159户有剩余劳动力的家庭全部转移就业，197户685人通过搬迁政策解决了安全住房问题，全镇159户566人实现稳步脱贫，张家塬村残疾青年张小龙被省脱贫攻坚领导小组授予脱贫致富先进个人称号。和家卓、义会、汉积3个贫困村达到贫困村退出条件，在全县率先消除了贫困村，取得脱贫攻坚战决定性胜利。经镇村两级随机抽查，贫困户政策知晓率99%以上，群众满意度达到98%以上。

6、不断丰富活动载体，大力推进文化建设。扎实履行党委抓意识形态工作责任，着力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杜康发展汇聚强大力量。在建党九十七周年前夕，精心举办“唱支村歌给党听”杜康镇首届村歌大赛，党员带头群众参与，歌颂家乡美，歌颂新时代，受到群众的热烈欢迎。投资30余万兴建杜康家风馆，传承杜康文化，传播文明家风，取得了良好的效果。全镇各村综合文化服务中心全部达标，便民服务工作走在全县前列；深入开展“十星级文明户”、“好媳妇好婆婆”“最美庭院”等评树活动。推进“村

歌村史”工程，各村、社区都有自己的村歌，完成4个村村史编撰，康家卫村入围中国传统村落名录；多措并举推进“扫黄打非”工作，镇政府被评为“陕西省扫黄打非进基层示范点”。

(三)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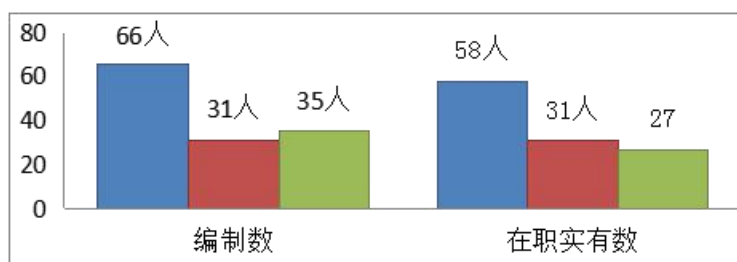
白水县杜康镇人民政府设行政单位1个；事业单位0个，其中：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0个、财政补助事业单位0个、经费自理事业单位0个。

纳入本部门2018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二级决算单位共有0个，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白水县杜康镇人民政府本级(机关)	行政单位

(四) 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2018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66人，其中行政编制31人、事业编制35人；实有人员58人，其中行政31人、事业27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0人。



总数 行政 事业

编制数	66	31	35
在职实有数	58	31	27

二、2018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表(附表)

1. 2018 年部门决算收支总表。
2. 2018 年部门决算收入总表。
3. 2018 年部门决算支出总表。
4. 2018 年部门决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5. 2018 年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明细表
(按功能分类科目)。
6. 2018 年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明细表
(按经济分类科目)。
7. 2018 年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
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8. 2018 年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
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9. 2018 年部门决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10. 2018 年部门决算项目支出表。
11. 2018 年部门决算政府采购情况表。
12. 2018 年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三、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8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8 年收入 4227.2 万元，较上年增加 8%，其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较上年增加；支出 3714.63 万元，较上年增长 59%，其主要原因是上年资金结转比较多。

1. 收入总计 4227.2 万元。包括：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604.9 万元，为县财政当年拨付的公共预算资金财政拨款，与上年对比减少 566.8 万元，其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较上年减少。

(2) 政府性基金收入 50 万元，为县财政当年拨付的 50 基金，与上年对比增加 50 万元，其主要原因是上年无政府性基金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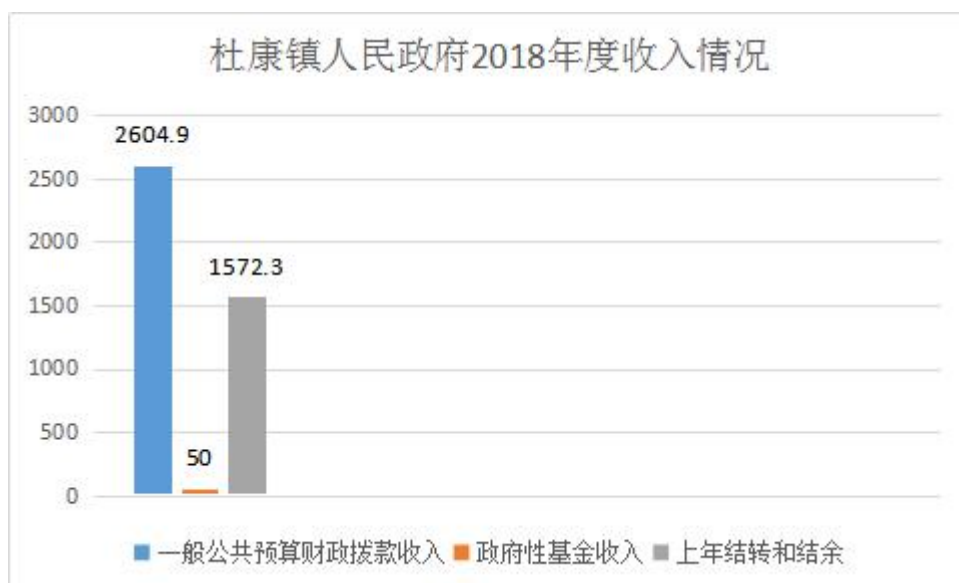
(3) 事业收入 0 万元，为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与上年对比无增减变化。

(4) 经营收入 0 万元，为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与上年对比无增减变化。

(5) 其他收入 0 元，为预算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与上年对比无增减变化。

(6)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元，主要是所属事业单位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能保证其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弥补本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7) 上年结转和结余 1572.3 万元,为以前年度尚未列支,结转到本年仍按按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2. 支出总计 4227.2 万元, 包括:

(1) 基本支出 710.08 万元,主要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495.69 万元,比上年减少 0.86 万元,2018 年度人员工资关系变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56.07 万元,比上年增加 31.04 万元,主要用于脱贫攻坚。商品和服务支出 58.32 万元,比上年减少 231.21 万元,主要是上年建设污水处理厂项目。

(2) 项目支出 3004.55 万元,主要是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支出,包括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项目 50 万元,较上年增加 100%,主要原因是杜康沟旅游建设工程项目;水体项目 228.08 万元,较上年增加 100%,主要原因是杜康镇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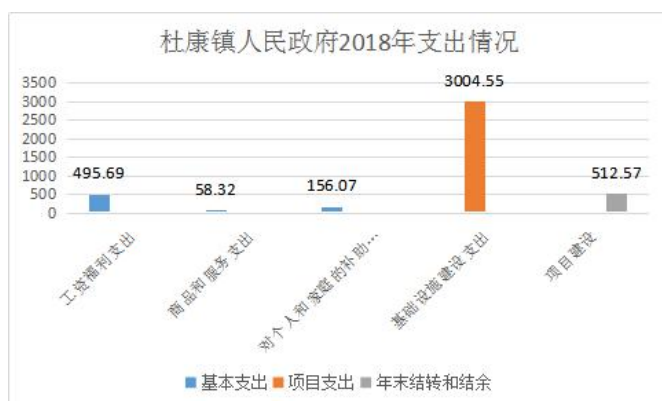
水处理厂工程项目；其他污染防治支出项目 350 万元，较上年增加 100%，主要原因是杜康镇污水处理厂工程项目；农村环境保护项目 20 万元，较上年增加 100%，主要原因是杜康镇污水处理厂工程项目；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280 万元，较上年增加 100%，主要原因是和园建设项目；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目 10 万元，较上年增加 100%，主要原因是和园建设项目；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目 875 万元，较上年增加 100%，主要原因是和园建设项目；防灾救灾项目 55 万元，较上年增加 100%，主要原因是温室大棚补助款项目；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290 万元，较上年增加 100%，主要原因是沉陷区补助款项目；其他扶贫支出项目 10 万元，较上年增加 100%，主要原因是沉陷区补助款项目；其他农业综合开发支出项目 500 万元，较上年增加 100%，主要原因是和家卓现代农业示范园建设项目；对村级一事一议的补助项目 89.75 万元，较上年增加 100%，主要原因是冯家村义会村道路建设项目；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目 46.72 万元，较上年增加 100%，主要原因是村部建设项目；对村集体经济组织的补助项目 200 万元，较上年增加 100%，主要原因是新建温室连栋大棚项目。

(3)经营支出 0 万元，主要是所属事业单位在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与上年对比无增减变化。

(4)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主要是所属事业单位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与上年对比无增减变化。

(5)结余分配 0 万元,主要所属事业单位按事业单位会计制度提取的事业基金,与上年对比无增减变化。

(6)年末结转和结余 512.57 万元,主要是本年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2604.9 万元,较上年下降 18%,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较上年减少;支出 3714.63 万元,较上年增长 59%,其主要原因是上年资金结转比较多。其中:基本支出 710.08 万元,较上年下降 22%,其主要原因是上年建设污水处理厂项目;项目支出 3004.55 万元,较上年增长 112%,其主要原因是今年项目资金增加。

2.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进行详细说明)。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85.54 万元，其中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35.54 万元，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50 万元。较上年减少 3%，主要原因是压缩办公经费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支出 70.45 万元，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0.45 万元，较上年减少 4%，主要原因是社会保障部分由财政统一拨付。

(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4.72 万元，行政单位医疗 14.72 万元，较上年减少 67%，主要原因是上年有退休人员支出。

(4) 节能环保支出 598.08 万元，其中水体 228.08 万元，较上年减少 64%，主要原因是垃圾填埋场项目完工；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350 万元，较上年增加 1066%，主要原因是污水处理厂项目；农村环境保护 20 万元，较上年无增减变化。

(5) 城乡社区支出 1165 万元，其中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280 万元，较上年增加 100%，主要原因是和园建设项目；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0 万元，较上年增加 100%，主要原因是和园建设项目；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875 万元，较上年增加 100%，主要原因是和园建设项目。

(6) 农林水支出 1345.61 万元，其中防灾救灾支出 55 万元，较上年增加 100%，主要原因是和家卓现代农业示范园建设项目；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290 万元，较上年增加 3%，主要原因是和家卓现代农业示范园建设项目；其他扶贫支出 10 万元，较上年增加 100%，主要原因是和家卓现代农业示范园建设项目；其他农业综合开发支出 500 万元，较上年增加 100%，主要原因是和家卓现代农业示范园建设项目；对村级一事一议的补助支出 89.75 万元，较上年减少 77%，主要原因是和园建设项目前期完工；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支出 200.86 万元，较上年增加 175%，主要原因是和家卓现代农业示范园建设项目；对村集体经济组织的补助支出 200 万元，较上年增加 100%，主要原因是和家卓现代农业示范园建设项目。

(7) 住房保障支出 35.23 万元，其中住房公积金支出 35.23 万元，较上年减少 4%，主要原因是今年在职人员减少。

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按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分别进行说明)。

(1) 人员经费 651.76 万元，较上年增长 4%，其主要原因是工资增加。其中：基本工资 189.44 万元，津贴补贴 185.85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0.45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72 万元，住房公积金 35.23 万元，生活补助 156.07 万元。

(2)公用经费 58.32 万元，较上年下降 79%，其主要原因是去年有建设污水处理厂项目。其中：办公费 7.41 万元，印刷费 5 万元，水费 2 万元，电费 8 万元，邮电费 2 万元，取暖费 8.41 万元，差旅费 2 万元，维修（护）费 6 万元，租赁费 1 万元，会议费 1.8 万元，培训费 0.9 万元，公务接待费 1.8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5 万元，

4.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予以文字说明。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入 50 万元，较上年增长 100%，其主要原因是上年无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较上年无增减变化。

5. 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

(三)2018 年部门决算项目支出情况

2018 年本部门项目支出 3004.55 万元，其中：行政事业类项目支出 3004.55 万元，较上年增长 112%，其主要原因是今年项目增加；基本建设类项目支出 0 万元，较上年无增减变化。

2018 年度实施项目表

单位：万元

杜康沟旅游建设工程	50
杜康镇污水处理厂工程	598.08
和园建设项目	1165
温室大棚补助款	55

沉陷区补助款	300
和家卓现代农业示范园建设	500
冯家村义会村道路建设	89.75
村部建设	46.72
新建温室连栋大棚	200

(四) 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会议费及培训费支出情况

1.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8.8 万元，较上年下降 2%，其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八项规定，厉行节约，较预算下降 2%，其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八项规定，厉行节约；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共 0 批，0 人次，支出 0 万元，较上年无增减变化；保有车辆 1 台，购置车辆 0 台，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 万元，较预算下降 2%，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的日常维护和加油；公务接待 87 批次、613 人，支出 1.8 万元，较预算下降 2%，主要用于镇机关接待上级各项业务指导及检查。

(1) 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情况

2018 年度因公出国实际支出 0 万元，较上年无增减变化。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

2018 年度购置车辆 0 台，支出 0 万元；2018 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7 万元，较去年同比下降 2%，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的日常维护和加油。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

2018 年度公务接待 87 批次，613 人次，支出 1.8 万元，较去年同比下降 2%，主要用于镇机关接待上级各项业务指导及检查。

2. 培训费支出情况

2018 年度培训费支出 0.9 万元，较去年同比下降 5%，其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八项规定，压缩培训开支。

3. 会议费支出情况

2018 年度会议费支出 1.8 万元，较去年同比下降 5%，其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八项规定，减少会议次数、压缩会议支出。

四、2018 年度部门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未开展专项业务费、部门整体支出、专项支出绩效自评。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8 年本部门本年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支出 58.32 万元，比上年减少 231.21 万元，下降 79%。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减少原因是去年有建设污水处理厂项目。其中：办公费 7.41 万元，印刷费 5 万元，水费 2 万元，电费 8 万元，邮电费 2 万元，取暖费 8.41 万元，差旅费 2 万元，维修（护）费 6 万元，租赁费 1 万元，会议费 1.8 万元，培训费 0.9 万元，公务接

待费 1.8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5 万元，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无政府采购支出，并已公开空表。

(三) 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2018 年末，本部门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2018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

六、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5.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白水县杜康镇人民政府

2019年10月21日